

##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上海凯世通 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方案、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撤 回相关申请材料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方案的议案》、《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议案》等相关文件，并参与了董事会上相关议案的讨论，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 2、收购方案中估值由原先的9.7亿元调整至3.98亿元，终止发行股份改为支付现金收购凯世通剩余49%股权，切实保护了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
- 3、取消业绩对赌更有助于凯世通核心团队的资源和精力更多的集中在研发集成电路离子注入机，发挥其技术优势，使集成电路离子注入机尽快形成成熟产品并实现量产，从而抓住集成电路装备国产替

代的历史机遇，有利于凯世通持续、健康地发展，有利于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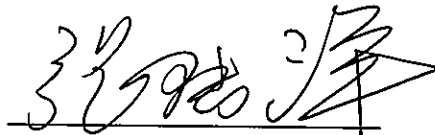
4、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终止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了《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方案的议案》、《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议案》。公司本次调整收购凯世通100%股权相关事项及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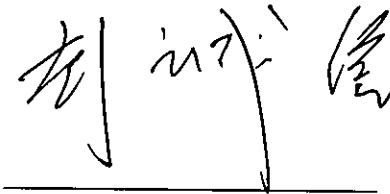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收购方案、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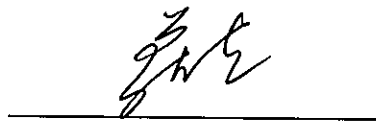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署：



张陆洋



彭诚信



曾庆生

2018年12月24日